

证券代码：002574

证券简称：明牌珠宝

公告编号：2023-034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4日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7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七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虞阿五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形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公司与汪妹玲、严伟虎、叶远鹏、苏州吉帅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订〈协议书〉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汪妹玲、严伟虎、叶远鹏、苏州吉帅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订《协议书》，汪妹玲、严伟虎、叶远鹏、苏州吉帅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通过“现金补偿+股权补偿”的方式弥补公司损失，并由汪妹玲、严伟虎、严紫轩提供履行担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、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签订协议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26日